

附件

2026 年支持文化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奖补政策拟奖励名单

序号	奖励单位（个人）	奖励项目	奖励标准	奖励金额（万元）
1	武汉江汉路步行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对新获评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的创建单位奖励	100 万元	100
2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3	武汉盘龙城国家遗址主题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对新评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的申报单位奖励	200 万元	200
4	武汉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
5	武汉体育中心集团有限公司			200
6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200
7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对新获评省级旅游度假区的申报单位奖励	200 万元	200
8	汉阳威斯汀酒店	对新获评五星级旅游饭店的申报单位奖励	300 万元	300
9	车都金盾大酒店			300
10	泛海费尔蒙酒店			300

11	保利大酒店			300
12	五月花大酒店	对通过评定性复核的五星级旅游饭店的奖励	100 万元	100
13	洪山宾馆			100
14	光谷希尔顿			100
15	大隐至乐民宿	对新评为全国乙级旅游民宿的申报单位的奖励	20 万元	20
16	湖北省博物馆	对新评 I 类、II 类旅游厕所的申报单位的补贴	I 类旅游厕所补贴 10 万元， II 类旅游厕所补贴 5 万元	25
17	武汉华发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0
18	湖北创意天地合美术馆			15
19	武汉十里莲华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
20	武汉九真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5
21	武汉中州府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0
22	武汉未来文化旅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林语未来村项目分公司			5
23	中润趣谷（武汉）文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24	武汉车谷体育场馆运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
25	武汉金叶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5
26	武汉极地海洋世界投资有限公司	对民间资本投资新建或改扩建的文化和旅游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年度实际投资额（不含土地款）达到1亿元、5000万元、2000万元的企业或机构的补贴	年度实际投资额（不含土地款）达到1亿元及以上的补贴200万元；年度实际投资额（不含土地款）为5000万元至1亿元的补贴100万元；年度实际投资额（不含土地款）为2000万元至5000万元的补贴40万元。	100
27	武汉人民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对新建成的文旅元宇宙场景体验中心（展厅）项目投资方的补贴	对于新建成的文旅元宇宙场景体验中心（展厅）面积100平方米以上且项目建设实际投资额200万元（不含）以上的单位，对项目投资方给予一次性补贴20万元。	20
28	湖北紫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20
29	武汉华耀广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对符合演出管理和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演出内容健康向上、招徕外地观众达到一定规模以上的演出申报经营单位和演出承办场所的奖励	单场售票1200人以上的演艺活动（含大型演唱会、音乐节），且外地观众占比50%以上的，按外地观众（身份证、手机号均为外地）每人30元、20元标准分别给予演出申报经营单位、演出承办场所奖励，单场奖励分别最高不超过30万元、20万元，同一举办单位、演出承办场馆申报年度最高奖励累计分别不超过200万元、100万元。	43.42
30	湖北精彩在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0
31	武汉临空经济区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32	武汉光谷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4.73

33	武汉车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0.02
34	武汉花博汇农旅有限公司	对反映武汉历史文化和民俗特色，艺术水准高，达到一定规模，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大型实景旅游演艺项目的演出组织单位的奖励	对反映武汉历史文化和民俗特色，艺术水准高，全年演出时间超过180天、年接待人数15万人次以上、演出团队规模100人以上的大型实景旅游演艺项目，给予演出组织单位一次性奖励200万元。	200
35	武汉木兰花乡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0
36	武汉喜梦盒剧场有限公司	对主要依靠社会投资和门票收入维持运营，达到一定规模的小剧场和社会演出团体的奖励	对主要依靠社会投资和门票收入维持运营、300座位（含300座位）以内的小剧场和演职人员人数不少于10人（演员不少于5人）的社会演出团体进行奖励。同时满足全年演出场次超过100场、演出时长超过150小时、观众人次达到1万人次以上条件的，分别给予小剧场和社会演出团体一次性奖励20万元。	20
37	武汉城市风貌书店有限公司保元里分公司			20
38	湖北剧院有限责任公司			20
39	武汉说唱团有限责任公司			20
40	武汉有芒果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对在全国性旅游商品（文创产品）大赛中获得名次的参展单位的奖励	一等奖（金奖）30万元，其他等次5万元。	30
41	楚汉造物（武汉）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5
42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			5

43	湖北省地质科学研究所（湖北省富硒产业研究院）			5
44	武汉市骊波文汇科技有限公司			5
45	湖北楚天书局传媒有限公司			5
46	汉祈文化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5
47	武汉礼物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5
48	黄鹤楼酒业有限公司			25
49	武汉金步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
50	武汉新三舍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
51	武汉市武昌区藕遇食品店			5
52	武汉金运互动传媒有限公司			5
53	武汉普岚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
54	湖北汉口茶厂有限公司江汉关总店			5
55	武汉天河印象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
		对投入建成的武汉礼物旗舰店、专卖店（专营店）、品牌授权店（专柜）、自动售卖机等运营企业或机构的补贴	按照等价年租金、装修费、人工费等成本支出的50%补贴，旗舰店每个最高补贴不超过70万元，其他店每个最高补贴不超过5万元。	

56	武汉礼物文旅产业有限公司武昌分公司			70
57	武汉市汪玉霞食品有限公司			5
58	武汉江滩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0
59	马应龙大健康有限公司昙华林店			5
60	湖北创旅优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
6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洪山区分公司			5
62	湖北机场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
63	武汉黄鹤楼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
64	奖励个人：辛亥革命博物院张永康	对在市级以上文化和旅游部门举办的讲解员技能竞赛中参加团体和个人比赛项目获奖的给予奖励（红色旅游部分）	团体项目奖励具体标准为获国家级一、二、三等（或金、银、铜奖，以下等同）的分别奖励5万元、3万元、2万元；获省级一、二、三等的分别奖励3万元、2万元、1万元；获市级一、二、三等的分别补贴2万元、1万元、0.8万元；个人项目则分别按团体项目50%标准进行奖励。	1
65	奖励个人：武汉革命博物馆马小彩			1.5
66	奖励个人：盘龙城遗址博物院贺潇华、邱宸荟（各0.5万元）	对在市级以上文化和旅游部门或省级以上文化和旅游协会举办的讲解员技能竞赛中参加团体和个人比赛项目获奖的给予奖励（文博行业部分）		1
67	奖励个人：武汉博物馆王智麟			0.5
68	奖励个人：辛亥革命博物院代文君			0.5

69	奖励个人：湖北广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张玲	对在市级以上文化和旅游部门或省级以上文化和旅游协会举办的导游技能竞赛中参加团体和个人比赛项目获奖的给予奖励	1.5
70	奖励个人：湖北星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吴梓仪		1
71	奖励个人：武汉黄鹤假期国际旅行社陈小芳		1
72	奖励个人：武汉学知悟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孙文倩		0.5
73	奖励个人：武汉黄鹤假期国际旅行社陈晶		0.5
74	奖励个人：湖北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师雯丽		0.5
75	奖励个人：武汉黄鹤楼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宋君		0.5
76	奖励个人：楚江研学旅行社（湖北）有限公司陈思思		0.4
77	奖励个人：美加华国际旅行社（武汉）有限公司田晓晓		0.4
78	奖励个人：湖北星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徐创意		0.4
79	奖励个人：武汉市旅游协会导游分会彭心贝	0.4	